

# 阳城县水务局

---

阳水函〔2022〕165号

## 阳城县水务局 关于阳城县分批次建设项目用地范围 (文体公园项目)与各类保护区重叠情况的函

阳城县自然资源局:

阳城县分批次建设用地拟征收凤城镇水村社区集体土地 1.4337 公顷、西关社区集体土地 0.0809 公顷,共 1.5146 公顷。经核查:项目用地范围与泉域重点保护区、沁河保护区范围不重叠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